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 西 科 学 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文件

桂科协组发〔2022〕4号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六部门关于开展2022年 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党委宣传部、科协、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自治区各有关厅局，各有关科研院所，自治区科协所属自治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

为进一步弘扬中国科学家精神，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的荣誉

感、自豪感、责任感，现决定在我区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区宣传部长会议部署，广泛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深入挖掘一批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汇聚磅礴力量。

二、活动组织

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科协、自治区科技厅、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广西科学院、广西农业科学院共同主办，六部门联合组成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办公室（以下简称：自治区活动办公室，日常工作机构设在自治区科协组织宣传部）。

鼓励各市、县（市、区）相关部门结合实际，联合开展本地区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

三、活动安排

（一）广泛动员。1月底，启动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遴选推荐工作。各级要层层发动，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干

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科技人员服务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新征程的感人事迹，选树一大批先进典型，举办一系列富有仪式感的活动。

（二）组织推荐。3月上旬，由各单位按照富有先进性、典型性和故事性的原则，兼顾不同类别、不同年龄段的科技工作者，组织开展推荐“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工作。其中，各设区市由市科协联合市委宣传部、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等单位推荐本地区候选人2-3名；自治区科协所属各自治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推荐本学科领域候选人1-2名；自治区各有关厅局、自治区级有关科研院所推荐本系统、本单位候选人1-2名。所有候选人均应通过上述推荐渠道产生，不接受个人申请。

各推荐单位要按照推荐范围和遴选标准严格把关，好中选优，确保质量。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采取适当方式征求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等部门的意见，并在推荐人选所在单位和推选单位进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三）遴选发布。3月至5月下旬，自治区活动办公室综合各单位推荐情况，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多轮评选，最终确定10位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经公示无异议后公布遴选结果，并在主流媒体公开发布。入选人选将同时作为广西候选人择优向全国活动办公室推荐参评本年度的全国“最美科技工作者”。鼓励各市、县（市、区）相关部门公开发布本地区“最美科技工

作者”。

（四）学习宣传。6月起，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发布后，学习宣传活动在各媒体平台全面铺开。各级主要新闻媒体对学习宣传活动进行广泛报道，形成宣传声势。各单位可结合科学家精神宣传等各项实际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最美科技工作者”事迹宣讲报告会、学习实践活动。各设区市选树本地区的“最美科技工作者”名单及其先进事迹报道可报送自治区活动办公室扩大宣传。要用好用活新媒体，精选“最美科技工作者”典型事迹，通过主流电视台、重点纸媒、新闻网站、“两微一端”广泛推送，扩大活动吸引力影响力引导力。要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不断从先进身上汲取精神营养，把“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激发的爱国之情、报国之志转化为投身创新实践的实际行动，进一步提振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进军世界科技强国、实现中国梦的精气神。

四、遴选标准

（一）热爱祖国，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作风廉洁，遵纪守法；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

（二）人选范围包括：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解决重大科学问题，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为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瓶颈制约或国家安全重大挑战作出重大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坚持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大力促

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用科技服务民生，为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和老少边穷地区，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公众科学素质提升作出重要贡献的优秀科技工作者。

推荐人选为目前在广西工作的科技人员（含区外引进），不包括各级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基层科协组织专职工作人员、现役军人及离退休科技人员。

（三）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大事，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是做好科技工作者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工作的实际举措。各单位要充分认清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各相关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搞好统筹协调。各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能，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强协调、形成合力，组织好本地区本学科本单位“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及时推荐报送典型线索，配合做好采访、拍摄各项工作，共同把活动抓出质量、抓出声势、抓出影响。选树宣传活动要严格遵守各地方各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有关情况要及时报告活动办公室。

(三) 坚持工作原则。各单位要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遵守遴选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思想品质、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要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

(四) 注重改进创新。要深入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典型宣传的内在规律，充分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载体平台，大力推进选树宣传活动理念、内容、手段等全方位创新，增强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引导力。要充分考虑科技工作者工作的实际特点，注重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的积极性，发挥好典型示范的激励作用，使学习典型、争当先进蔚然成风。

六、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

(一) 报送材料内容。

1. 推荐工作简要情况报告(含公示情况说明)，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注：设区市推荐人选在征求本市相关主办单位意见后加盖市科协公章即可)。

2. 《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人选汇总表》(附件2)。

3. 《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附件1)。

4.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出具推荐人选廉政鉴定意见。

5. 推荐人选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以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2—3张(照片仅提供jpg格式，不小于2MB，用姓名+序号作为照片名)。

6. 以上推荐材料提交纸质版原件各1份（照片仅提供电子版），同时提供Word版和PDF版，纸质材料与电子材料须保持一致。推荐材料涉及国家秘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7. 附件表格请在广西科协网<http://www.gxast.org.cn/>《通知公告》栏下载。

（二）报送材料时间、地址和联系方式。

推荐材料于2022年3月4日前报送，请严格按照邮寄地址信息填写，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同时发送电子材料），推荐材料不完整或逾期报送的，报送候选人人选材料无效。

纸质材料寄送：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31号广西科协南楼701，
邮政编码：530022；电子材料发送邮箱：gxkxzm@126.com。

联系人及电话：

陈 磊，0771-2630650、15296327011

梁 莹，0771-2630650、15177791082

附件：1. 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 2022年广西“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





2022年1月28日